



衍生產品風險說明

以下資料只供參考及並非詳盡無遺。本行竭力確保所提供的資料準確可靠，但本行不保證該等資料的準確性及可靠性，並不會就任何因資料不正確或遺漏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或損害承擔責任。客戶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應細閱相關上市文件以全面了解衍生產品的特性、風險及條款及條件。客戶亦可登入香港交易所(www.hkex.com.hk) 或證監會(www.sfc.hk) 網頁了解更多關於衍生產品之詳情。

買賣股本權證／衍生權證／公司認股權證的相關風險

發行商失責風險：倘若權證產品發行機構破產而未能履行其對所發行證券的責任，投資者只被視為無抵押債權人，對發行商任何資產均無優先索償權。

槓桿風險：權證產品是槓桿產品，其價值可按相對相關資產的槓桿比率而快速改變。投資者須留意，衍生產品的價值可以跌至零，屆時當初投資的資金將會盡失。

最後交易日的考慮：權證產品設有最後交易日。權證產品會於最後交易日後停止買賣。最後交易日後，股本權證／公司認股權持有人可選擇行使其權利或放棄其權利。

有效期的考慮：股本權證、衍生權證及公司認股權證均設有到期日，到期後的產品可能會失去所有價值。股本權證／公司認股權持有人可選擇行使其認購權並交付相關認購款項。若未能交付相關認購款項，權證便會失效並失去其內在價值。

異常的價格移動：權證產品的價格或會因為外來因素(如市場供求)而有別於其理論價，因此實際成交價可以高過亦可以低過理論價。

外匯風險：若投資者所買賣權證產品的相關資產並非以港幣為單位，其同時要面對外匯風險。貨幣兌換率的波動可對相關資產的價值造成負面影響，連帶影響衍生產品的價格。

流動風險：儘管衍生權證產品發行商品委任流通量提供者，若有流通量提供者失責，有關產品的投資者或不能及時進行買賣。

時間損耗風險：假若其他情況不變，衍生權證愈接近到期日，價值會愈低。

波幅風險：衍生權證的價格可隨相關資產價格的引申波幅而升跌。

買賣牛熊證的相關風險

發行商失責風險：倘若牛熊證產品發行機構破產而未能履行其對所發行證券的責任，投資者只被視為無抵押債權人，對發行商任何資產均無優先索償權。

槓桿風險：牛熊證產品是槓桿產品，其價值可按相對相關資產的槓桿比率而快速改變。投資者須留意，衍生產品的價值可以跌至零，屆時當初投資的資金將會盡失。

最後交易日的考慮：牛熊證產品設有最後交易日。牛熊證產品會於最後交易日後停止買賣。

有效期的考慮：牛熊證設有到期日，到期日後的產品可能會失去所有價值。

異常的價格移動：牛熊證產品的價格或會因為外來因素(如市場供求)而有別於其理論價，因此實際成交價可以高過亦可以低過理論價。



外匯風險：若投資者所買賣牛熊證產品的相關資產並非以港幣為單位，其同時要面對外匯風險。貨幣兌換率的波動可對相關資產的價值造成負面影響，連帶影響衍生產品的價格。

流通量風險：儘管牛熊證產品發行商為產品委任流通量提供者，若有流通量提供暫失責，有關產品的投資者或不能及時進行買賣。

強制收回(取消)風險：當牛熊證的相關資產值等同上市文件所述的強制收回價／水平時，牛熊證會被即時停止買賣。屆時，投資者只能收回已停止買賣的牛熊證由產品發行商按上市文件所述計算出來的剩餘價值(注意：剩餘價值可以是零)。

延遲公佈強制贖回事件：牛熊證發行商會於牛熊證贖回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市場。投資者必須留意，發生強制贖回事件之公佈或會有所延遲。暫停買賣前成交的牛熊證交易或會因此被視作於強制贖回後進行而不被承認。投資者須注意此類不被承認交易可能引致的後果及潛在損失。

融資成本：牛熊證的發行價已包括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會隨牛熊證接近到期日而逐漸減少。牛熊證的年期愈長，總融資成本愈高。若牛熊證在有效期前收回，投資者即損失牛熊證整個有效期的融資成本。

買賣交易所買賣基金(ETF)的相關風險

市場風險：交易所買賣基金主要為追蹤某些指數、行業／領域又或資產組別的表現。投資者必須要有因為相關指數／資產的波動而蒙受損失的準備。

追蹤誤差：這是指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表現與相關指數／資產的表現脫節，原因可以來自交易所買賣基金的交易費及其他費用、相關指數／資產改變組合、交易所買賣基金經理的複製策略等等因素。

以折讓或溢價交易：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價格可能會高於或低於其資產淨值，當中主要是供求因素的問題，在市場中幅波動及不穩定的期間尤其多見。

外匯風險：若投資者所買賣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之相關資產並非以港幣為單位，其同時要面對外匯風險。貨幣兌換率的波動可對相關資產的價值造成負面影響，連帶影響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價格。

流通量風險：證券莊家是負責提供流通量、方便投資者買賣交易所買賣基金。若有證券莊家失責或停止履行職責，投資者或不能及時進行買賣。

交易對手風險：採用綜合複製策略的交易所買賣基金，主要以掉期或其他衍生工具去追蹤基準的表現。以綜合複製策略構成的交易所買賣基金需承受相關掉期交易商或衍生工具發行商的交易對手風險。若有關之掉期交易商或衍生工具發行商失責或不能履行其合約承諾，基金或要蒙受損失。